



平安聚焦

□ 本报记者 张晨

打掉农村赌博团伙，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数同比上升，全国农村赌博刑事案件、警情持续下降——《法治日报》记者从近日召开的全国打击治理农村赌博工作现场会上获悉，今年以来，打击治理农村赌博呈现“两升两降”态势，农村赌博违法犯罪得到一定程度遏制，农村社会风气和治安环境持续净化。

坚持重拳打击

“红色”人员由属地派出所负责落实，持续做好见面核查、询问谈话；“黄色”人员由乡镇（街道）责任领导牵头，做好监督宣教；“绿色”人员为成功转化的有赌博记录人员，纳入长期观察范围；三类人员均由公安机关完成“一人一档”信息录入……

“这是我们最新开发的农村赌博治理平台，能实时汇总、归类全市农村赌博数据，研判涉赌趋势，分析涉赌短板，为全市公安机关预警、打击、治理农村赌博等工作提供强大支撑。”浙江省宁波市公安局治安支队队长金鹏飞介绍说。

今年2月，宁波公安机关打掉一个跨区域流动开设赌场犯罪团伙，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95名，涉案金额4000余万元。去年2月以来，某张集团伙在宁波奉化、鄞州等地的山林野外流动开设百家乐赌场，组织招揽周边村民参赌，目前，该案65名犯罪嫌疑人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治安处罚30人。

10月11日，公安部治安管理局会同中央宣传部、中央政法委、司法部、农业农村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体育总局有关司局在宁波召开全国打击治理农村赌博工作现场会。这是会上公安部通报的十大打击整治农村赌博违法“清风2024”专项行动十大典型案例之一。

宁波公安提炼以“党建统领、部门协同、社会参与、一村一式、多元共治”为特点的“宁波市治赌十二条”，推广一批可借鉴复制的经验。

统计显示，今年以来，浙江全省农村地区共接报涉赌警情47万余起，同比下降5%；侦办涉赌刑事案件1612起，同比上升142%；查处涉赌行政案件8590起，同比上升115%。浙江省公安厅联合相关部门制定出台实施意见，细化27项重点工作措施，明确部门职责责任。

净化社会风气

“赌博赌博，越赌越薄”“十赌十输，十赌十输”，发放禁赌宣传单，悬挂醒目的禁赌横幅……国庆假期，山西省高平市公安机关不断通过多种形式开展禁赌教育。

“近年来，随着打击赌博违法力度不断加大，农村赌博问题得到有效遏制。”山西省公安厅治安管理总队队长李泽清说，“从‘清风2024’专项行动开展情况看，除了棋牌、麻将等传统赌博方式外，还出现了竞技类赌博甚至是赌博与毒品相互交织叠加的违法犯罪行为，更具有欺骗性、隐蔽性、危害性等特点，无论方式如何变化，仍逃不出‘十赌十输’‘十赌十输’的骗人本质，一旦沾染赌博陋习，沉迷其中，会影响身心健康，农业生产和社会风气，有的导致家庭破裂、财产损失等。同时，赌博还会引发赌债纠纷、盗窃、诈骗、敲诈勒索等其他违法犯罪，给农村社会治安带来极大危害。”

2022年10月，公安部决定连续3年在冬春季节开展打击整治农村赌博违法“清风”系列专项行动，依法严厉打击农村赌博违法。发放宣传材料，利用辖区各大小场所LED显示屏滚动播放禁赌标语和禁赌宣传知识；深入街道社区、居民小区等人员密集场所，通过设立禁赌宣传点、接受群众咨询等方式，全面宣传禁赌法律法规……2023年以来，公安部连续组织禁赌宣传月活动，部署各地公安机关积极开展现场宣传活动7900余场，设立禁赌宣传点6.9万个。

数据显示，“清风”系列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各地公安机关共查破农村赌博类刑事案件24万余起，治安案件17.9万起，有效净化了农村地区社会风气和治安环境。

凝聚治赌合力

“通过加强信息搜集研判，深入掌握农村赌博违法态势，持续健全完善农村赌博监测机制，我们推动农村赌博打击整治更主动、更精准、更高效。同时进一步加强多部门协作配合，整合手段和资源，不断提升查处查处能力。”李泽清介绍说，“公安机关坚持打防管控多措并举，推动农业农村、文化和旅游、体育等七部门建立治理农村赌博联动工作机制，通过信息互通、资源共享、联合执法等形式，协同开展农村赌博治理工作，深入推进系统治理、源头治理，促进禁赌形势持续向好。”

近年来，各级公安机关会同党委政法委和农业农村等部门，出台治理意见，创新工作机制，推动多元共治，不断筑牢农村禁赌治理防线——

2023年9月，公安部会同中央政法委等六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赌博治理工作的意见》，推动地方党委和政府及有关部门凝聚治赌合力；

各地公安机关积极会同有关部门指导重点乡、村建立健全书记抓禁赌工作机制，压实党支部、村委会“一把手”禁赌治理责任，统筹农村社会治理资源，提升基层禁赌治理水平；

各地公安机关积极会同有关部门指导村民委员会修订完善村规民约，发挥红白理事会、道德评议会、村民议事会和禁毒禁赌会等“四会”组织作用，采取帮扶转化等方式推进协同共治。

“我们集中侦办了一批农村地区开设赌场、聚众赌博等大要案件，重拳摧毁了一批‘地下六合彩’窝点，依法严惩了一批职业化农村赌博犯罪团伙，有效整治了一批乡村赌博治安乱点。”湖南省公安厅治安总队支队长宋士说。

其中，湖南省衡阳市公安局侦办的“10·3”开设赌场案，成功打掉一个跨区域流动开设赌场团伙，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33名，涉案金额600余万元。如今，农村赌博治理的热潮持续掀起，公安机关积极推动各地各部门从源头上预防和遏制赌博违法犯罪发生——

天津、河北、黑龙江、湖南等地进一步建立完善书记抓禁赌工作机制，将禁赌治理纳入领导干部绩效考核评价；吉林、江苏、江西、山东、重庆等地进一步将农村禁赌治理工作纳入平安建设考评；

河南、云南、陕西、宁夏等地大力推进“一村（格）一警”建设，充分健全发动农村治保会等基层组织力量，全力筑牢防赌治赌的第一道防线。

李泽清提醒，公安机关始终对赌博违法犯罪行为针对性、常态化开展打击整治。广大群众要树立勤劳致富思想，自觉抵制赌博陋习，遵守法治和公序良俗，努力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共同营造良好社会治安环境。

公安机关会同多部门深化打击治理农村赌博工作  
全力筑牢治赌防赌第一道防线

以法之名，呵护少年的你  
人民法院少年法庭成立40周年回眸

□ 本报记者 张昊

1984年10月，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建立了全国第一个专门审理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的合议庭。

1987年9月，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成立少年刑事审判合议庭。

1991年8月，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在全国第一个成立涉未成年人刑事、民事、行政案件综合审判庭。

时光荏苒，少年法庭从无到有，从少到多，历经40年实践发展，成长壮大。截至目前，我国少年法庭已达2100余个。

今年是人民法院少年法庭成立40周年。40年来，全国各级法院广大法官依法严惩各类侵害未成年人的违法犯罪，妥善审理各类涉未成年人案件，有力保护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少年司法制度在人民法院的探索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不断健全完善，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人民法院为维护家庭和谐、社会稳定作出了不懈努力。

创新审判机制

走进少年法庭不难发现，法庭的设置与其他案件的法庭有许多不同之处。

20世纪90年代初，考虑到未成年人心智不成熟等特点，海淀区人民法院少年法庭在全国率先设计了以暖色为基调的U形法官台，寓意以张开的怀抱拥抱迷途知返的少年。此后，各地少年法庭探索出圆形、向日葵型、空心型等圆桌审判方式，消除未成年被告人的恐慌、抵触心理，便于法官审判和帮教。

少年法庭坚持“寓教于审”，通过设置法庭教育这一核心环节，法官在开庭审理中专门对未成年被告人进行教育、开导，促使其认罪悔罪，重新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

……

这些是我国未成年人审判发展中，较早探索创立的工作机制。近年来，一系列符合未成年人身心特点的特色审判工作机制纷纷确立：

社会调查、社会观护——在审理涉未成年人案件中引入社会力量，通过走访、座谈等方式，调查未成年当事人的成长环境和经历，听取未成年人的亲友、老师、同学等的意见，根据调查情况，及时进行社会干预和保护。

心理疏导——针对未成年当事人心理状况，少年法庭引入心理疏导和评估机制，引导和帮助他们打开心结、修复创伤。

犯罪记录封存——为帮助失足未成年人顺利回归社会，少年法庭对符合条件的未成年人犯罪材料予以封存并严格保管，未经法定程序不得进行查阅和复制。

合适成年人制度——在涉案未成年人的法定代理人因故不能到场的情况下，聘请符合条件的成年人到场，充分保障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

家庭教育指导——人民法院发挥职能作用，配合相关部门建立工作联动机制，共同做好家庭教育指导工作。

……

40年创新发展，少年法庭认真总结工作经验和教训，一些特色审判工作机制中部分成熟的经验做法已被吸收成为法律制度。

最高人民法院出台关于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的一系列规范性文件，通过司法解释、指导意见等进一步指导少年法庭更好地开展工作，落实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人民法院有针对性地加强少年审判问题研究，不断推出研究成果，为完善未成年人审判制度、机制提供了理论支撑。

全面加强保护

近年来，我国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惩处、预防和矫治未成年人犯罪相关法律不断发展完善。

人民法院在审理涉未成年人案件时，依法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把未成年人身心健康成长放在更重要位置予以考量。

2014年12月，最高法联合相关部门出台《关于依法处理监护人侵害未成年人权益行为若干问



题的意见》。2015年2月，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全国首例由民政部门申请撤销监护人资格案。法院判决撤销父母监护权，由民政部门担任小玲（化名）的监护人，沉睡多年的未成年人保护法律条款随之“苏醒”。

加强未成年人全方位保护，人民法院在审判中增强未成年人保护和犯罪防治观念，善于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防范化解未成年人被侵害的风险，推动事后救济保护向事中、事前预防治理转变。在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中传递司法温暖，传达出全社会对未成年人的关心和关爱。

2020年初，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在审理小吉父亲被毒贩杀害案中，获悉其家庭条件困难，帮助其申请了司法救助金。办案法官不远千里将司法救助金送至四川大凉山小吉家中，并与监护人签订司法救助金使用监管协议。

最高法党组高度重视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工作，在今年最高法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全方位呵护少年儿童健康成长，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零容忍、加强未成年人法治教育依法惩治未成年人犯罪，宽容但不纵容。同时，努力教育感化挽救失足未成年人，持续做好回访帮教，落实犯罪记录封存。推动涉未成年人案件刑事、民事、行政“三审合一”，严格落实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

强化综合治理

“法官妈妈的到来，像是一道光，拯救了我，帮我彻底打开了心结。”

“我已迷途知返，即将扬帆远航，同时祝愿您一帆风顺。”

……

这些是少年法庭的法官们珍藏着的，涉案失足未成年人在感谢信中表达的肺腑之言。四十年来，许多失足未成年人经法官帮教后被各大院校录取。

“法官妈妈”“法官爸爸”是那些失足未成年人的

对少年法庭法官们的亲切称呼。尚秀云、李其宏、顾薛磊、陈海仪、贾建平……一位位少年法庭法官秉持公正与良知，播撒爱与希望，让蒙尘的少年时光再度绽放光彩，让搁浅的梦想之舟重新扬帆起航。

40年来，在未成年人案件刑事审判工作中，人民法院贯彻“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坚持“教育为主、惩罚为辅”原则，对未成年人犯罪宽容不纵容，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准确把握和判断犯罪行为的危害性，充分考虑未成年人的成长经历、导致犯罪的深层次原因等，最大限度挽救涉案未成年人。为帮助失足未成年人顺利回归社会，人民法院在作出判决后，积极开展回访考察、跟踪帮教。

人民法院在审理未成年民事、行政案件中，开辟“绿色通道”，实现优先立案、快速审理、及时裁判、高效执行。在审判过程中，注重通过调解实现最佳办案效果。

40年来，人民法院注重强化综合治理，大力推动未成年人综合保护体系建设，形成党委领导、各方参与的未成年人保护格局，推动落实“六大保护”（家庭保护、学校保护、社会保护、网络保护、政府保护、司法保护）融合发力，凝聚起未成年人保护强大合力。

每年的“六一”国际儿童节前后，全国四级法院开展主题开放日、模拟法庭、送法进校园等法治宣传活动，不断创新普法形式进行法治宣传教育，充分发挥法治副校长职能作用，教育引导未成年人增强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对“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强化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制定专门矫治教育规定”等作出部署，对新时代人民法院进一步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

“新时代的法官，既是裁判员，更是燃灯者；既要让违法犯罪的行为得到惩处，更要让折翼的雏鸟重新飞翔！”从事少年审判工作28年的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陈海仪如是说。

少年审判走过40年不平凡的发展历程，再启新程，守正创新。人民法院坚持未成年人审判专业化发展方向，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迈向更高水平，为守护少年儿童健康成长作出更大贡献。

资料图片

图① 1985年5月，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少年刑事合议庭法官正在审理一起未成年人刑事案件。

图② 2023年10月27日，北京市延庆区人民法院少年法庭法官在延庆区第一小学开展青少年普法教育活动。

图③ 4月11日，200多名江苏省如东县解放路小学的学生走进如东县人民法院法治教育基地参观学习。

图④ 5月30日，重庆市高新区第一实验小学学生代表受邀来到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开启法院课堂“寻法”之旅。

尚博摄

□ 李其宏

河南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未成年人综合审判庭成立至今已有20多年历史，我也见证了驻马店市法院少年审判一路走来的风雨历程。

20多年的少年审判经历告诉我，要用实际行动将司法的公正和温暖传递给每一个孩子和家庭。“不让一个孩子带着问题从身边走过，要让每一个孩子远离违法犯罪，健康成长。”这是我毕生的追求，也是驻马店市法院不断努力的方向。

今年以来，驻马店市法院聚焦改革，着力推进涉未成年人审判“三审合一”工作，在全市法院实行涉未成年人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归口审理。

我们积极探索少年审判“加减乘除”工作法，即妥善审理涉少案件，在保护力度上做“加法”；依法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在犯罪空间上做“减法”；高度重视前端预防，在延伸服务上做“乘法”；积极帮助重塑新生，在回归社会上做“除法”。

回望过去，一代又一代的少年审判工作人员，不断深耕少年审判工作，切实加强新时代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力度。面向未来，我院少年审判工作人员将继续砥砺前行，切实提升涉少案件审判质效，深化完善少年审判工作机制，不断加强未成年人犯罪预防，着力构建未成年人综合保护格局，推动我市未成年人司法保护迈向更高水平。

（讲述人系河南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三审合一』提升审判质效

□ 顾薛磊

1984年10月，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开启了中国特色现代少年司法制度探索，我于1999年4月调入少年法庭工作。记得刚到少年法庭时，我的带教老师向我讲述了“蚊帐故事”：在少年法庭成立初期，一名未成年被告人因犯罪被父母拒之门外，法官接他出看守所，并为他安置了临时住所。由于当时条件艰苦，法官找来口罩，拆开一片一片缝起来，为他做了一顶蚊帐。我的老师用这个故事告诉我，对待每一个未成年被告人我们都不能放弃，要像医生对待病人、老师对待学生、家长对待孩子那样，关心关爱他们，帮助他们重回社会。

上海法院少年法庭法官前辈们在实践中创新，形成了法庭教育、社会调查等一系列具有全国首创性的特色审判机制。近年来，上海法院在中级法院层面率先开展涉未成年人审判“三审合一”试点，提升审判质效，推动事后救济向事中、事前预防治理延伸；通过探索“儿童权益代表人”等机制，合理确定未成年人代理人全程参与诉讼，为未成年人发声；通过数字法院建设及“涉未成年人家事信息沟通共享机制”等数字治理应用场景建设与公安、检察、民政等部门协助联动，推动数据资源互通共享，以数字司法织密未成年人“保护网”。

少年法庭40年，取得的成绩离不开前辈们的辛勤付出。传承，是一种责任，更是一种使命。我有责任将自己的经验和感悟传递给年轻一代法官，让他们接过接力棒，继续为少年们的未来努力奋斗。

（讲述人系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未成年人家事案件综合审判庭副庭长，曾任长宁区人民法院少年庭庭长）

『加减乘除』深耕少年审判